**华南理工大学2025级新生户口迁移须知**

**一、办理时间：**

根据广州市公安局的户籍政策，非广州户籍学生在入学时可自愿选择是否办理户口迁移，若入学第一学年的第二学期开学的第一个月内没有办理入户的（即：2026年2月28日前），不得再办理户口迁移。

**二、所需材料：**

|  |  |
| --- | --- |
| **迁入类别** | **所需材料** |
| 广州市外户籍 | 1.以下三选一：①《户口迁移证》原件；②《居民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③《常住人口登记卡》原件及复印件、已加盖公章的集体户口首页复印件；2.《录取通知书》复印件；3.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已婚学生，需提交 《结婚证》复印件。 |
| 广州市内户籍 | 1.《常住人口登记卡》原件及复印件；2.已加盖公章的集体户口首页复印件；3.《录取通知书》复印件；4.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注：已迁入工作单位集体户、人才市场集体户、街道公共集体户的，不能再迁入学校学生集体户。 |

**三、办理《户口迁移证》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户口迁移证》上“户口迁往地址”一栏,填写广东省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或填写学院所在校区详细落户地址。

2.《户口迁移证》的“出生地”、“籍贯”两栏须具体到XX省XX市（县）；

3.《户口迁移证》、《录取通知书》、《居民身份证》姓名必须一致；

4.《户口迁移证》中“姓名”、“曾用名”、“性别”、“民族”、“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不得手写或涂改；

5.《户口迁移证》上所盖的当地派出所“户口专用章”必须清晰，印章模糊的不能入户。

6.已办理《二代居民身份证》的新生，户口迁入学校后不再统一更换身份证，在办理《户口迁移证》时不要将身份证交还当地办证部门，也不要将身份证剪角。

**四、请在新生报到当天及时将户口迁移材料交到所在校区户籍管理部门。**

五山校区：1号楼师生服务中心1楼21、22号窗口（电话：020-87111440）

大学城校区：图书馆1楼办学成果展（注册中心旁边)（电话：020-81182870）

广州国际校区：C3-b栋2层北侧师生服务中心（电话：020-81181884）

华南理工大学保卫部（处）

二〇二五年六月

|  |  |
| --- | --- |
| **五山校区学院****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381号**建筑学院 自动化科学与工程学院数学学院 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电力学院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工商学院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体育学院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外国语学院 电子与信息学院公共管理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 土木与交通学院 化学与化工学院物理与光电学院 | **大学城校区学院****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外环东路382号**医学院法学院设计学院软件学院艺术学院旅游管理系电子商务系经济与金融学院环境与能源学院新闻与传播学院生物科学与工程学院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
| **广州国际校区学院****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兴业大道东777号**微电子学院 前沿软物质学院集成电路学院 海洋科学与工程学院未来技术学院 吴贤铭智能工程学院生物医学科学与工程学院   |

**学院所在校区详细落户地址**

**《户口迁移证》样本如下图：**



**家庭《居民户口薄》样本如下图：**

****

**集体户口《常住人口登记卡》及集体户口首页样本如下图：**

****